

# 环县四中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第二批中央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资金到位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9	34.93	10	29.3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9	34.93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分		
	分配科学性	科学		5	5		
	下达及时性	及时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执行准确性	准确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良好		5	5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良好		5	4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 建立阅览系统及教学设备采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阅览系统及购置教学设备值	≤119万元	34.93万元	5	4.5
			受益学生数量	≥0.24万人	0.24万人	5	5
		质量指标	购置设施设备的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100%	5	5
			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100%	5	5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通高中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90%	5	4
			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指标	提升	90%	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85%		5	
教师满意度			≥85%		5		
<b>总分</b>						<b>100</b>	<b>79.4</b>
说明	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资金,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环县四中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27.03	125.5	10	98.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5.7	115.7					
	省级资金	11.33	9.8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分			
	分配科学性	科学		5	5			
	下达及时行	及时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执行准确性	准确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良好		5	5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良好		5	5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 1. 落实具有正式注册学籍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 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 2. 减轻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家庭经济负担,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数	≥1157人	1157人	6	6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占应受助学生比例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100%	100%	7	7
			按期评选受助对象	按期评选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金额	≤127.03万元	125.5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有效	100%	5	5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政策知晓率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100%	5	5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100%	5	5	
<b>总分</b>						<b>100</b>	<b>99.9</b>	
说明	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如没有请填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环县四中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中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7.06	16.98	10	99.5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06	16.98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分		
	分配科学性	科学		5	5		
	下达及时行	及时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执行准确性	准确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良好		5	5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良好		5	5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 1.落实高中国家助学政策。2.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3.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受益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100%	6	6
			按期评选受助对象	按期评选	100%	6	6
		成本指标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每年人均金额	=910元	910元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有效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100%	5	5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100%	5	5
<b>总分</b>						<b>100</b>	<b>99.9</b>
说明	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环县四中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中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8	1.6	10	88.8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	1.6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分		
	分配科学性	科学		5	5		
	下达及时行	及时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执行准确性	准确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良好		5	5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良好		5	5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 按照年度“三区”人才支教计划安排,为支教教师发放工作补助、交通补助,交通差旅费用及购买意外保险。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支教教师人数	=2人	2人	6	6
		质量指标	支教工作补助标准	=1.8万元/年	1.8万元/年	6	6
		时效指标	工作补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100%	6	6
			资金支付进度	≥85%	89%	5	5
		成本指标	支教补助资金控制	≤1.8万元	1.6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援县师资队伍建设	加强	100%	6	6
			受援县教学水平	提高	100%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100%	5	5
			支教教师满意度	≥85%	100%	5	5
<b>总分</b>						<b>100</b>	<b>98</b>
说明	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